

# 工银瑞信稳健丰润9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1. 工银瑞信稳健丰润9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22]年10月17日证监许可[2022]1594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备案(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
3. 本基金的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工银基金”),基金募集专户由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开立。
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本基金不对金融机构进行直销(基金管理人自有资金除外),但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作进一步限定,具体发售对象见基金发售公告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应公告。  
本基金不对机构投资者销售本基金且机构投资者在发售对象的范围作进一步限定,具体发售对象以该销售机构的确定为准。
5. 本基金于202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1月25日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6. 本基金的直销机构为基金管理人,其他销售机构为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基金销售机构,其他销售机构均按本公司“第六部分”(三)“销售机构”投资者还可以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认购或申购。
7.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需开立中国基金账户(本基金发售期间,投资者可通过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基金账户),并选择认购或申购的基金名称。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方式、投资者的开户和认购申购流程。
8. 基金认购和申购费用、单个基金账户认购和申购金额、单笔基金申购上限、基金账户的最高余额等,有效认购金额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折算为基金份额计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份额的具体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记录为准。
9.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认购费),追加认购每笔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含认购费),无认购限制,以本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10.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得高于基金总份额的100%,但基金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得高于基金总份额的100%,但基金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得高于基金总份额的100%,但基金管理人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进行限制并有权拒绝其基金份额认购。

4. 投资人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但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5. 本基金募集上限为90亿元,认购人不得超过200人。

###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注意事项  
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及指定的销售机构办理,认购金额起点为1元(含认购费)。  
(二) 通过直销柜台办理个人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申购交易时间为9:00至16:00(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 开立基金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交下列材料(具体以直销柜台规定为准):  
(1)有效身份证件;  
身份证、护照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回乡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胞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及复印件并上传近期清晰有效的身份证件以外,投资者提交其它证件的,由基金管理人审核确定有效证件和规定实名认证方式;  
(2)姓名和留存有效银行卡及加上个人签名复印件;  
(3)投资者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个人);  
(4)成年的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问卷;  
(5)基金合同及基金协议。  
针对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外国护照的投资者,境内机构出具的证明及该机构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公章),或者公安机关出具的居住登记证明及居住登记簿等能够证明投资者在大陆上工作生活的证明资料(加盖公章单位公章)。

3. 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准备以下资料(具体以直销柜台规定为准):  
(1)基金申购或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  
(2)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3)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开户申请书回单复印件。  
投资者可在办理认购申请日(T日)后的第2个工作日(T+2日,下同)起在直销柜台打印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引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以本基金的最终公告为准。  
4. 缴款方式  
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具体方式如下:  
(1)投资者所填写的申请表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基金账号及购买基金的名称和基金代码,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直销账户,并确认认购资金在认购期间当日16:00前到账。  
直销账户名称及开户行信息如下:  
户 名:工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总行支行  
账 号:02000412603711455  
网银支付号:4020000415

个人投资者若在网上未成功办理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认购资金在投资者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6:00前未到账,当日申请无效,如果投资者的确认,需次日重新提出认购申请并支付认购资金。  
(3)以认购申请,以“认购申请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给投资者的指定资金结算账户:  
① 个人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② 个人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确认的;  
③ 个人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④ 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二) 通过直销柜台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个人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申购交易全天24小时均可进行认购,但工作日16: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 开立基金账户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基金账户,开户时投资者需接受本公司认可的身份证件方式。  
3. 认购程序  
(1)投资者通过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账户当日,使用身份证件号码登录可进行基金的认购、赎回等业务。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认购本基金,相关流程请参考本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的相关公告。  
(3)认购申请在工作日16:00之后不得撤销。

4. 缴款方式  
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其在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在提交认购申请时通过系统支付的方式缴款,投资者可以申请的认购或投资者指定相称的实物银行卡或存储在指定账户的资金账户作为投资资金的结算账户。  
(四) 投资者提示  
1. 请投资者在本基金的个人投资者交易直销柜台或销售网点处开立账户和认购申请,个人投资者也可从本公司网站[www.icbc.com.cn](http://www.icbc.com.cn)下载有关其销售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要求的格式一致。  
2. 直销柜台与销售网点的业务申请不同,个人投资者请勿混用。  
(五) 个人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的开户与认购程序,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四、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注意事项  
1. 机构投资者在本公司只能开立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  
2.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及指定的销售机构办理,认购金额起点为1元(含认购费)。  
3. 投资者不得以现金方式认购。

在直销柜台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投资资金的结算账户,今后投资者赎回、分红及支付申购期间的基金赎回款项均只能通过该账户进行;在直销柜台认购的机构投资者指定相称的实物银行卡或存储在指定账户的资金账户作为投资资金的结算账户。

(二) 通过直销柜台办理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申购交易时间为9:00至16:00(周六、周日、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交下列材料(具体以直销柜台规定为准):  
(1)基金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加盖公章单位公章);  
(2)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经办人、实际控制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5)中国护照或同一办公地点、法定地址、办公人、办公人;  
(6)成年的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问卷;  
(7)基金合同及基金协议。  
机构投资者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错误和损失,由投资者自己承担。

3. 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在直销柜台以网银提交以下资料(具体以直销柜台规定为准):  
(1)基金申购或基金交易业务申请书;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3)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开户申请书回单复印件。  
投资者可在办理认购申请日(T日)后的第2日起在直销柜台打印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引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以本基金的最终公告为准。

机构投资者若在网上未成功办理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认购资金在投资者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6:00前未到账,当日申请无效,如果投资者的确认,应于次日重新提出认购申请并支付认购资金。  
(3)以认购申请,以“认购申请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给投资者的指定资金结算账户:  
①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②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确认的;  
③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④ 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二) 通过直销柜台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申购交易全天24小时均可进行认购,但工作日16: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基金账户,开户时投资者需接受本公司认可的身份证件方式。  
3. 认购程序  
(1)投资者通过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账户当日,使用身份证件号码登录可进行基金的认购、赎回等业务。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认购本基金,相关流程请参考本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的相关公告。  
(3)认购申请在工作日16:00之后不得撤销。

4. 缴款方式  
通过直销柜台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通过全额缴款的方式缴款,具体方式如下:  
(1)机构投资者所填写的申请表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基金账号及购买基金的名称和基金代码,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直销账户,并确认认购资金在认购期间当日16:00前到账。  
直销账户名称及开户行信息如下:  
户 名:工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总行支行  
账 号:02000412603711455  
网银支付号:4020000415

机构投资者若在网上未成功办理认购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认购资金在投资者提出认购申请当日16:00前未到账,当日申请无效,如果投资者的确认,应于次日重新提出认购申请并支付认购资金。  
(3)以认购申请,以“认购申请为无效认购,款项将退给投资者的指定资金结算账户:  
①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②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未办理认购申请或认购申请未确认的;  
③ 机构投资者向指定账户划入资金,但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④ 其它导致认购无效的情况。

(二) 通过直销柜台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机构投资者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申购交易全天24小时均可进行认购,但工作日16: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基金账户,开户时投资者需接受本公司认可的身份证件方式。  
3. 认购程序  
(1)投资者通过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立账户当日,使用身份证件号码登录可进行基金的认购、赎回等业务。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认购本基金,相关流程请参考本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的相关公告。  
(3)认购申请在工作日16:00之后不得撤销。

4. 缴款方式  
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认购的个人投资者需准备足额的认购资金存入其在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指定的资金结算账户,在提交认购申请时通过系统支付的方式缴款,投资者可以申请的认购或投资者指定相称的实物银行卡或存储在指定账户的资金账户作为投资资金的结算账户。  
(四) 机构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的开户与认购程序,以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五、清算与交收

1.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份额的具体数量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2.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完成。

### 六、本次募集当事人及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工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赵建才  
成立时间:2008年6月21日  
客服电话:400-811-9999  
传真:010-66583100  
联系人:朱碧艳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李海路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资格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66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4,998,302.6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660099  
传真:010-66121816  
联系人:秦一鹤  
(三) 律师事务所  
1. 直销机构  
名称:工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甲5号901  
法定代表人:赵建才  
传真:010-81042588, 010-81042599  
联系人:赵建才  
联系电话:010-66583199  
公司网站:www.icbc.com.cn  
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含APP、网上交易、微信自助交易)销售本基金,网点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2. 代销机构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李海路  
客服电话:95599  
联系电话:010-66660099  
传真:010-66121816  
联系人:秦一鹤  
网址: <http://www.abchina.com>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6-30层、32-42层  
法定代表人:朱鹤新  
联系人:王鹏新  
传真:010-85230024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 <http://bank.ecitic.com>  
(3)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富大厦西楼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财富大厦西楼  
法定代表人:孙建德  
联系人:陶志华  
电话:0571-87789160  
传真:0571-87818329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 <http://www.ctsec.com>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601-510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601-5108层  
电话:0755-23835383  
联系人:王  
客服电话:95548  
(5)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东座5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勇  
联系人:刘娟  
电话:0531-89606166  
传真:0532-8502606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lesinc.com  
1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天德广场T1楼10楼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西路8号501房  
法定代表人:胡松云  
注册资本:100.91亿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人:陈海  
电话:020-88369999  
传真:020-88369884  
网址:www.citics.com  
客服电话:10209596  
1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  
联系人:宋秉坤  
电话:021-60812519  
传真:021-60819988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hinif.com  
(8)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中关村大街100号1号楼7至18层101  
办公地址:北京中关村大街100号1号楼7至18层101  
邮编:100073  
法定代表人:陈共  
联系人:李国政  
电话:010-80928123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峻  
联系人:宋秉坤  
电话:021-20315161  
传真:021-203151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htsc.com.cn  
10)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66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33号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联系人:李慧佳  
电话:0451-87767332  
传真:0451-87767279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jq.com.cn  
1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宫敬  
联系人:黄辉君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3734343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111  
网址:https://www.newse.com.cn/  
1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益街益田路6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益街益田路6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周敏  
电话:021-58991896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1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黄建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27000000000000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70000000000000000  
成立时间:2006年10月8日  
成立年限:2006年8月  
客服电话:95517  
网址:https://www.aesec.com.cn/  
1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张响沙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93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https://www.guosen.com.cn/  
15)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口琼海路49号方正广场二樓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西附20层  
法定代表人:冯宇刚  
联系人:王少峰  
电话:0755-82830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882  
网址:https://www.fundao.com.cn/  
16)长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曹军  
联系人:姚斌  
电话:0755-83530715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8883  
网址:https://www.cghs.com/  
17)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何兴  
联系人:高利丰  
电话:0755-23838701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8)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坚  
联系人:周青  
电话:023-63766633  
传真:023-63786212  
客户服务电话:95355-400896096  
网址:https://www.swsc.com.cn/  
19)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奕华  
联系人:陈峰  
电话:0755-82707855  
传真:0755-23617351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1883888  
网址:https://www.chinalions.com/  
20)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123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西安中大街路海大厦4层422室  
法定代表人:何刚  
联系人:毛晖  
电话:029-870648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https://www.swsc.com.cn/  
2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谢秋波  
电话:010-86451810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itics.com  
2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107号上站大楼平街11-B,名义层11-A,8-B4,9-B,C  
办公地址:(详细)油中街中心三路107号上站大楼平街11-B,名义层11-A,8-B4,9-B,C  
法定代表人:王宇  
注册资本:1993.16  
注册资本:10亿元  
联系人:胡洁  
电话:023-66769637  
客服电话:4008-8717-780  
网址:https://www.citics.com/  
2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陈博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https://www.95579.com/  
2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路2号东吴大厦4楼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路2号东吴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杨皓  
电话:021-68818889  
传真:021-68818863  
联系人:杨皓  
客服电话:95591  
网址:https://www.dwzq.com/  
2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36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陈博  
电话:020-66361446  
客户服务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https://www.gf.com.cn/  
26)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孙洪明  
联系人:杨皓  
电话:021-2216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https://www.ebscn.com/  
2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13楼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松、郭建萍  
电话:028-86690617  
传真:028-86690126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uojin.com.cn  
28)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朝祥  
联系人:谢国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29)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克  
联系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95021/400-1818-188  
传真:021-648850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0)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56号  
法定代表人:王珺  
联系人:李俊涛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客服电话:95188-8  
传真:(0571)-26698533  
网址:www.fund123.com  
(3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陆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宇博  
联系电话:021-2061399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909616  
网址:htp://www.howbuy.com  
(32)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路34号院融科资讯中心C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徐芳芳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84997571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0288  
网址:htp://danjuanapp.com  
(33)诺德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11号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王苏宁  
电话:95118  
传真:(010)-89189566  
联系人:邢克顺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kf.jd.com  
(34)浙江同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元茂大厦903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18号同顺大厦  
法定代表人:梁耀平  
联系人:吴强  
联系电话:(0571)-88911818  
客服电话:4008-713-772  
网址:www.5ifund.com  
(35)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36)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5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6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晓梅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37)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吴雄  
电话:(025)-66966999-882796  
传真:无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址:www.sqjijin.com  
(38)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三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B座(2)楼127楼2714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朱峰  
联系人:李博  
联系电话:010-6084206  
客服电话:400-021-8850  
传真:010-85097308  
网址:htp://www.harvestwm.cn/  
(39)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毛滢平  
联系人:闫科明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4317615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und.com  
(40)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法定代表人:汪彤  
联系人:王静璇  
电话:(010)-56251471  
传真:(010)-6268827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n.com  
(41)上海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桐飞  
电话:(021)-65770777-268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xincfund.com.cn  
(42)北京中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朝阳区大望路金地中心A座28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大望路金地中心A座28层  
法定代表人:武建华  
联系人:丛瑞丰  
电话:(010)-59131555  
传真:(010)-59642623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888  
客服电话:400-8180-888  
网址:htp://www.zrfund.com  
(4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16楼  
法定代表人:戴志  
联系人:付佳  
联系电话:(021)-23586603  
传真:(021)-23586860  
公司网站:htp://www.18.cn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44)万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8层  
法定代表人:戴晓云  
联系人:王静璇  
电话:(010)-59093895  
传真:(010)-59013828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42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45)鼎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福源新村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福源新村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英  
电话:(0755)-83169999  
传真:(0755)-83195220  
联系人:崔丹  
客户服务电话:400-610-5568  
网址:www.dingxinwealth.com  
(46)融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桂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中一路腾讯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联系人:陈静  
电话:(0755)-86013388转65864  
客户服务电话:950174978  
网址:www.rongamfun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和监督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等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基金登记机构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甲5号9层5901  
注册登记业务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桂才  
全网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传真:(010)-66583100  
联系人:朱新毅  
(五)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锦泰律师事务所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 话:(021)-51150298  
传 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刘洋、李筱筱  
(六)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联系电话:(010)58135000  
传 真:(010)5813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珊珊、马剑英  
联系人:马剑英